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之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第三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二〇二一年三月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要求和贵局的相关规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与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园股份”、“公司”或“发行人”）签署了辅导协议，并于2020年8月14日向贵局办理辅导备案手续，后于2020年10月、12月向贵局报送了第一期、第二期《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中信证券作为清园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机构，完成了对清园股份第三期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主要经营和财务状况

公司前身为开封清明上河园有限公司，2009年4月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公司主要业务为宋代文化实景主题公园清明上河园的运营，清明上河园是以画家张择端的写实画作《清明上河图》为蓝本，按照《营造法式》为建设标准，以宋朝市井文化、民俗风情、皇家园林和古代娱乐为题材，以游客参与体验为特点的宋文化主题公园。经过多年的持续发展，公司经营的清明上河园品牌在河南及全国已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品牌优势明显。自开园以来，景区先后获得中国旅游知名品牌、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国家5A级旅游景区、中国十大文化旅游景区、影响世界的中国旅游文化知名品牌等多项荣誉。

本辅导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良好，经营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进行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能够正常履行三会程序，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现有内控制度运行有效，公司治理结构及规范运作情况良好。

（三）本次辅导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

本次辅导期内，公司未发生股权变动、重大诉讼、发行债券及其他重大事项等。

二、本阶段完成的辅导工作

（一）辅导工作内容

1、持续组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

辅导工作小组于辅导期内向辅导对象提供自学材料，主要内容包括：近期 IPO 申报案例及问询、公司治理规范、信息披露规则等。

2、全面开展尽职调查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对发行人的历史沿革、业务与技术、财务情况、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等进行了梳理核查。

3、跟踪本辅导期内发行人规范运作情况

辅导小组在本辅导期内持续跟踪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财务规范等方面规范运作情况。

（二）开展方式

1、组织自学

辅导小组收集并向接受辅导人员发送了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相关法律法规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和拟上市公司的公开文件材料，组织接受辅导人员利用空闲时间进行自我学习。

2、开展尽职调查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通过现场查验、实地走访、与公司关键人员进行访谈等多种方式，对发行人开展全面的尽职调查。

3、召开中介协调会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组织召开中介协调会，会同各中介机构与发行人就重要问题进行讨论并提出解决方案。辅导机构及各中介机构与发行人在本辅导期内保持了良好沟通。

（三）辅导人员

公司本次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包括王寒冰、彭捷、郑亦雷、李晓雪、张帆、龚参，其中王寒冰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担任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四）接受辅导人员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管人员。

（五）辅导效果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发行人均履行了辅导协议中的义务，各项辅导工作按照辅导工作计划有序进行，达到了较好的辅导效果。

（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治理能够有效运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需进一步加强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切实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保障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中信证券辅导小组及其他中介机构将通过召开中介协调会和现场讲解的方式进一步强化公司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

（七）下一阶段辅导工作重点

中信证券辅导人员在后续辅导期间将进一步加强加强对清园股份的尽职调查工作，并邀请其他中介机构一起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培训工作，辅导公司在内部控制、信息披露、财务会计管理

等方面规范运行，督导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增强法制观念、自律意识和诚信意识，熟悉和掌握资本市场运作的法律规则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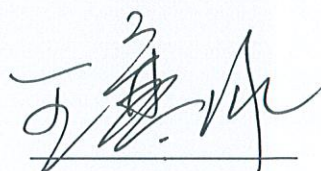
三、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境内外的社会及经济正常运行带来持续的系统性影响。因新冠疫情，文旅行业及公司 2020 年全年经营业绩受到一定不利影响。随着国内疫情传播基本阻断，目前国内旅游市场逐步复苏，公司业务亦处于恢复态势。辅导机构将积极关注公司各项业务经营、财务变化情况，辅导公司做好规范运行，积极推进辅导及上市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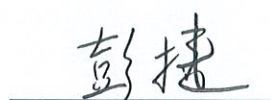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寒冰



彭捷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日